



Distr.: General  
24 November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六次会议

2025年11月3日至7日，日内瓦

###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决定

#### MC-6/7 号决定：延长豁免

缔约方大会，

注意到《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第六条第六款规定，缔约方大会可应缔约方的请求决定延长针对《公约》附件 A 或附件 B 所列相关淘汰日期的豁免，

认识到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标志着大会首次被要求审议此类请求，

欢迎请求延期的三个缔约方中的两个提交的修订豁免延期请求，其中提供了与第六条第六款第一、二和三项有关的补充信息，供缔约方审议，

重点指出需要继续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附件 A 第一部分所列产品的持续制造、进口和出口的影响，

1. 表示注意到孟加拉国、印度和泰国根据第六条第六款向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提交的延长豁免请求和有关信息；

2. 决定按照孟加拉国的请求延长针对淘汰日期的豁免；<sup>1</sup>

3. 又决定按照印度的请求延长针对淘汰日期的豁免；<sup>2</sup>

4. 还决定按照泰国的请求延长针对淘汰日期的豁免；<sup>3</sup>

5. 注意到根据第六条第五款，除上文第 2、3 和 4 段所述延长豁免的情况外，所有针对附件 A 所列 2020 年淘汰日期的豁免将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到期；且根据第六条第八款，该日期之后，任何国家或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均不得登记针对 2020 年淘汰日期的豁免；

<sup>1</sup> UNEP/MC/COP.6/28，附件一。

<sup>2</sup> 同上，附件二。

<sup>3</sup> 同上，附件三。

6. 请秘书处酌情继续在公约网站维护、更新和提供根据第六条第三款制定的登记簿和有关信息。

---